
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收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与对策”、“风险揭示”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 2023 年末基本保持一致，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6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7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8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8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3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5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5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5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7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8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8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8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8
四、	资产情况	29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30
六、	负债情况	31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2
八、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3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3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3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3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4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4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4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4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4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4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34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34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34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34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34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35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35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35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5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6
财务报表		38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8

释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	指	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年度
22云龙01	指	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2云龙03	指	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3云龙02	指	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1云发01、21株云发01	指	2021年第一期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2云发01、22株云发01	指	2022年第一期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5云龙01	指	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5云龙02	指	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银行间	指	银行间债券市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发行人现行有效的《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工作日	指	北京市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含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云发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Zhuzhou Yunlong Development Investment Holding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ZYDIHGC
法定代表人	刘登宇
注册资本（万元）	1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00,000.00
注册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 石峰区云龙示范区云龙路 88 号
办公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 石峰区云龙示范区云龙路 8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2000
公司网址（如有）	www.zzylfz.com
电子信箱	yunlongfazhan@163.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刘登宇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董事长
联系地址	湖南省株洲云龙示范区云龙路 88 号云龙发展中心
电话	0731-28689649
传真	0731-28689647
电子信箱	yunlongfazhan@163.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株洲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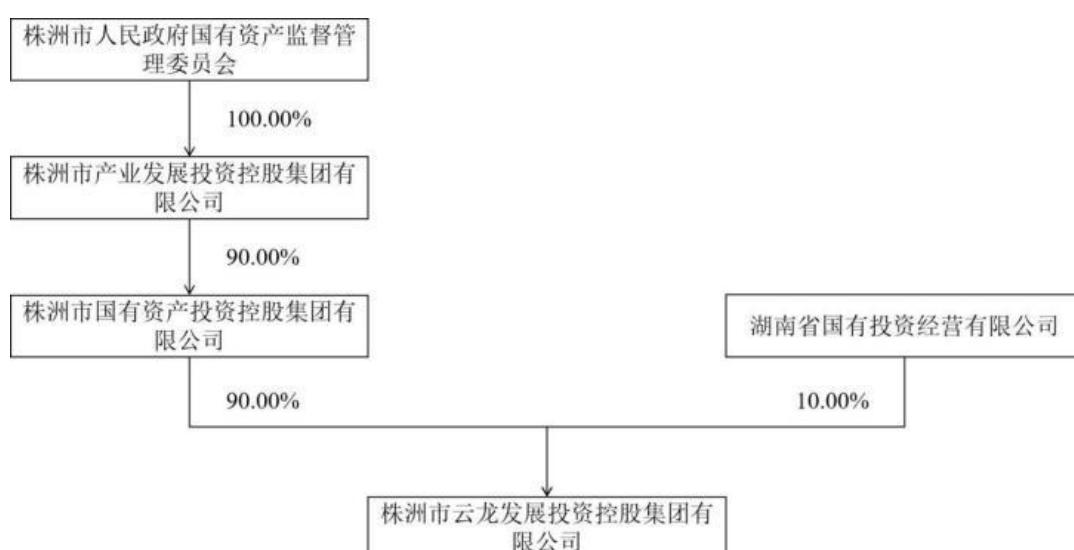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资信情况良好，无重大违法违规事项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资信情况良好，无重大违法违规事项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持股比例为 90.00%，不存在股权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持股比例为 90.00%，不存在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职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曾艳	董事长	辞任	2024年5月	2024年5月
董事	刘登宇	董事长	新任	2024年5月	2024年5月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20%。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刘登宇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刘登宇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曹建军、郭若波、周国平、李姝

发行人的监事：发行人依照中央组织部相关政策文件，于2022年召开公司临时股东会会议，并作出《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临时股东会决议》，一致决定发行人不再设立监事会，并免去全部监事的职务任命。但因《公司法》修改实施，以及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尚未完成国有企业公司章程模示范板的制定发布，故发行人尚未修改公司章程和完成公司监事免职的工商登记备案事宜。未来发行人将根据《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六条规定，拟于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以行使监事会职权。发行人内设职能部门较为齐全，各部门职责明确，可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管理需要，发行人建立了现代法人治理结构情况，发行人组织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发行人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虽然存在公司章程因外部原因尚未修订、备案，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尚未组建的情形，但不构成实质性影响的风险。

发行人的总经理：曹建军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李欣杰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谢飞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1）土地开发与整理板块

株洲市云龙示范区管委会授权发行人开展土地一级开发业务（株云龙管发[2010]40号文件），由于株洲市云龙示范区管委会为株洲市人民政府的派出机构，故该授权合规有效。

发行人委托下属子公司株洲市华强云峰湖片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株洲市云发融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和湖南云龙大数据产业新城建设经营有限公司具体负责实施。

株洲云龙示范区管理委员会赋予公司土地一级开发职能，具体经营步骤为由发行人筹集资金进行土地整治，达到净地条件后，由当地土地储备中心按照招拍挂程序进行转让。2016年《关于规范土地储备和资金管理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财综【2016】4号文）下发后，公司在土地开发业务模式严格按照最新的政策、法规开展，根据株洲云龙示范区管理委员会与发行人于2016年2月签署的《株洲云龙示范区土地开发整理委托协议书》中的内容，政府委托发行人负责上述土地的报批、征地拆迁资金拨付和土地平整，土地整理完毕后移交株洲市云龙示范区土储中心进行招拍挂，项目委托方根据发行人每年度工作进度支付土地整理费用，同时按照土地整理成本的一定比例向发行人支付收益，委托方于每年12月31日前支付已确认当年实际土地整理成本和收益。发行人于每块地整理完成后向委托方申报土地整理总成本，确认后由委托方支付剩余整理成本和收益。2016年后，发行人土地开发整理收入不与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挂钩，不存在违反财综【2016】4号文的情况。

针对华强片区、大数据信息产业园片区及盘龙湖片区土地整理项目，根据公司与委托方签署的土地开发整理委托协议书，委托方每年根据公司年度土地整理实际投入向公司支付土地整理成本，并按投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公司支付土地整理收益。整理完成后发行人向委托方申报土地整理总成本，确认后由委托方支付剩余整理成本和收益。

（2）商品房销售板块

发行人共有六家下属子公司参与商品房开发销售业务板块经营，分别为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置业有限公司、株洲市云雅置业有限公司、株洲经开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株洲经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株洲市国投水木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和株洲市云龙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标准项目开发流程包括四个阶段，首先是获取土地使用权阶段，该阶段的主要内容包括发行人在市场上寻找获得土地出让相关信息，经过市场调查及项目评估后出具可行性报告，在项目立项及筹措资金后最终通过公开招拍挂等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获得国土出让合同及建设用地批准书等。

其次是规划设计阶段，该阶段主要内容包括取得土地后经过勘探和规划设计等流程出具具体的规划设计方案，获得用地规划许可证，并为后续的施工进行施工过程管理，施工完成后进行成品房竣工验收等。

接下来是施工管理阶段，该阶段的内容包括施工图纸的设计和会审，获得土地规划许可证，工程施工方案的制定，获得施工许可证后正式启动施工并进行施工过程管理，施工完成后进行成品房竣工验收等。

最后是成品房销售阶段，该阶段主要内容包括成品房竣工验收后获得综合验收合格证及商品房预售许可证，从而进行销售方案的策划推广，完成销售后的物业管理及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3）基础设施委托代建板块

发行人作为株洲市云龙示范区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承担了株洲市云龙示范区内重要的道路、桥梁和市政工程建设任务。发行人下属子公司株洲市云龙发展集团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具体负责基础设施建设，该公司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同时发行人下属子公司株洲经济开发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也有部分委托代建业务。

发行人在委托代建业务项下的模式主要分为 2018 年及之前和 2018 年之后。在 2018 年之前，株洲市财政根据公司项目投资情况，每年拨入不少于 5,000.00 万元的政府补贴用于支持公司代建项目的建设工作；同时，根据株洲云龙示范区管理委员会与发行人于 2009 年 12 月 30 日签署的《道路等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政府回购协议书》（以下简称《总体回购协议》）中的内容，株洲云龙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将株洲云龙示范区道路等基础设施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云龙大道、茶马公路、华强路、玉龙路、云田互通、株长公路改造、华强水系等基础设施及相关安置房项目的建设交由发行人负责建设管理。发行人负责对项目建设资金进行筹措，并组织施工方进行项目施工，项目建成后由株洲云龙示范区管理委员会一次性回购项目资产，并以认定的回购方式分期间向发行人支付回购资金。

发行人于每年年底向株洲云龙示范区管理委员会申报投资建设的基础设施工程的具体项目及各项目实际发生的年度投资额，报予株洲云龙示范区管理委员会确认。回购金额为政府确认的项目实际投资额+投资收益，投资收益为项目实际投资额的 10%。本金方面，每年的项目实际投资额本金在确认后的第 4 年开始支付，支付期限原则上不超过 5 年，每年支付额度原则上不少于项目投资额的 20%，具体支付次数和各次支付的金额依据公司向云龙管委会提出的支付申请来确定；特殊情况，经公司和云龙管委会双方协商确定。

在保障房的委托代建方面，由发行人全面负责示范区内的征地拆迁、建设以及回迁工作。项目完成后由云龙示范区管委会回购，回购金额为政府投资项目回购确认书确认的项目实际投资额加上投资收益及管理费（各 3%）。项目竣工验收并全部移交后 14 个工作日，支付回购金额的 75%；项目综合验收、审计结算、竣工备案后 14 个工作日，根据审计结论，付清项目剩余建设资金。

拆迁方面，发行人根据《株洲云龙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株洲云龙示范区集体土地上拆迁补偿安置实施细则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在房屋拆迁时按砖混结构、砖木结构、土木结构三类，依据合法面积分别按照 900 元/平方米、840 元/平方米、600 元/平方米的标准包干计算补偿，拆迁不符合住房安置条件人员的房屋，其生产生活设施实行

17,000 元/人包干补偿”。建设方面，公司负责安置房的建设。回迁及销售方面，安置房建成后，发行人根据项目实际投资额加上投资收益向政府确认支付情况。

在 2018 年之后，发行人与云龙示范区管委会在基础设施委托代建方面的业务模式进行了新的调整，即发行人不再负责每年年度向云龙示范区管委会申报基础设施工程委托代建项目的年度投资金额，亦不再承担基础设施工程委托代建项目的年度投资金额的筹措，改为由云龙示范区管委会将拟定建设的市政基础设施项目纳入一般性政府预算中，以预算内财政下拨建设资金交由发行人进行项目委托代建；同时以发行人的名义申报政府专项债，专项债获批且下拨后由株洲市财政局下拨给发行人作为基础设施项目委托代建工程资金。上述资金均预留了支付给发行人的项目管理费用，发行人仅对收到委托代建资金中的项目管理费确认销售收入。2018 年之前确认的项目投资额仍然按照已签署合同的支付方式进行支付。未来，发行人基础设施委托代建业务板块销售收入将逐渐降低，发行人将逐步从示范区的“建设者”转型为示范区的“运营商”。

（4）片区开发板块

发行人片区开发业务主要包括大数据产业园项目等，由发行人子公司湖南云龙大数据产业新城建设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数据公司”）负责。公司通过与株洲云龙示范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大数据产业园项目综合开发运营合作合同，全面负责大数据产业园内土地征拆、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和公益、公共配套设施建设等。

大数据公司通过与株洲云龙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发展规划部（以下简称“云龙发规部”）签订《湖南（云龙）大数据产业园项目综合开发运营合作合同》，负责产业园的综合开发运营，项目完工后，公司与云龙发规部进行结算，每年结算不少于两次，当年9月底之前完成上半年费用结算，于次年3月底完成下半年费用结算。其中规划设计、咨询等服务费用按照成本加成10%确认投资收益，土地整理、基础设施建设等按照实际支出成本及15%收益率确认收入，产业导入服务费按照当年新增落地投资额的45%确认收入。

（5）技术及管理服务业务

发行人技术及管理服务业务主要由下属孙公司湖南灵奥信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奥信科”）负责开展，2023 年 11 月以后主要由孙公司湖南灵达信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达信科”）负责开展，通过“奔奔灵工平台”，以此实现技术及管理服务业务收入。该平台属于灵活用工平台，灵奥信科/灵达信科借助该平台具备共享经济资源平台及智能系统，接受用工企业委托为其提供共享经济综合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为其筛选适合的自由职业者并接受用工企业委托向自由职业者支付相应服务费用，及依照主管税务机关授予的代征权限向自由职业者征收个人生产经营所得税税款。

盈利模式上，灵奥信科/灵达信科与用工企业签订相关协议，用工企业在“奔奔灵工平台”发布任务后，可选择“定向招募”和“自由招募”两种方式招募自由职业者来完成任务。其中，定向招募是在已发布的任务中线下招募自由职业者，自由招募是自由职业者在

奔奔新灵工小程序上领取任务。任务结束后，企业通过平台对自由职业者发放经营所得或劳务报酬所得，同时支付佣金和服务费给平台，设置月实际发放总金额的区间，按照区间进行确定核算基础服务费费率，收取的服务费率为5%~7%左右。灵奥信科/灵达信科向用工企业收取的基础服务费金额按照以下方式计算：基础服务费=结算期间内全部自由职业者活动的个人所得(税后)*基础服务费费率

此外，灵奥信科/灵达信科依照主管税务机关授予的代征权限向自由职业者征收个人生产经营所得税税款，并向企业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财行〔2019〕11号）规定，税务机关应按照本通知规定的比例支付“三代”税款手续费，可申请手续费返还的“三代”范围包括：代扣代缴、代收代缴和委托代征的手续费。因此，符合“三代”规定的灵奥信科/灵达信科，可以向税务机关申请返还税款手续费。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发行人在部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以及公共资源经营方面上居垄断地位，具有区域垄断优势。

1) 公司是株洲市云龙示范区基础设施建设的唯一建设方

发行人的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由下属株洲市云龙发展集团城市建设有限公司经营管理，云发城建公司成立于2011年，作为专业化的项目管理供应商，主要负责株洲市云龙示范区的城市基础设施重点工程建设任务，在所属区域内竞争优势明显。

2) 银企合作密切优势

发行人作为株洲市云龙示范区城市建设运营的主导企业，拥有良好的信用，与各大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着密切的和广泛的合作关系，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的间接融资渠道，截至2024年9月末，公司获得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合计158.27亿元，已使用108.77亿元，剩余可使用的授信额度49.49亿元。发行人良好的信用水平为发行人进一步拓展融资渠道奠定了重要基础。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土地整理	13.98	13.14	6.03	72.14	10.26	8.97	12.57	44.86
技术及管理服务	2.44	2.44	-0.06	12.59	2.28	2.21	3.39	9.97
商品房销售	1.52	1.15	24.22	7.84	8.70	7.39	17.77	38.04
污水处理	0.35	0.23	34.81	1.81	0.31	0.21	32.26	1.36
片区开发	0.26	0.22	16.63	1.34	0.05	0.04	20.00	0.22
建安工程	0.23	0.23	0.00	1.19	0.16	0.12	25.00	0.70
其他业务	0.60	0.12	80.00	3.10	1.11	0.53	52.25	4.85
合计	19.38	17.53	7.76	100.00	22.87	19.47	15.73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 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土地整理版块：2024 年度发行人土地整理版块营业收入较去年增加 36.24%，营业成本较去年增加 46.42%，毛利率较去年下降 58.05%，主要系 2024 年度发行人土地整理业务规模上升，且该板块拆迁成本上升较多所致。

（2）技术及管理服务：2024 年度发行人技术及管理服务业务毛利率较 2023 降幅为 101.81%，主要系当年发行人更多采用劳务中介招工模式导致营业成本上升较多所致。

（3）商品房销售：2024 年度发行人商品房销售收入较上一年下降 82.51%，成本下降 84.38%，主要系当年发行人商品房销售进度放缓所致；毛利率较上一年度上升 60.51%，主要系当年改善性住房销售占比上升所致。

（4）片区开发：2024 年发行人片区开发收入较上一年增加 462.43%，成本增加 431.28%，主要系发行人年内开工建设片区开发项目较多所致；毛利率较上一年度上升 41.64%，主要系当年生产产业导入服务费较多所致。

（四）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在未来发展规划方面，公司将以国有资产投资经营为中心，以土地、环境资源等优质资产为依托，以资产运作和企业文化建设等为支撑，将自身打造成为资本市场上一流的国有投资控股集团。公司将充分发挥国有资产经营主体、示范区基础设施建设主体的职能定位，将自身打造成为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同时，不断巩固示范区基础设施建设实体的主导地位，不断采用盘活存量资产、实行多渠道融资等方式为城市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1、推动业务发展升级，持续增强发展后劲

把握公司改革重组机遇，适应新形势、新常态，根据市政府批准同意的《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改革重组实施方案》要求，继续推进和落实有关改革重组措施

，通过做实公司资产、对现有业务整合等途径提高公司效率、效益，加速公司市场化进程

，实现公司业务发展升级。加大债务重组力度，继续提高中长期负债比例，降低融资成本，优化债务结构，防控债务风险；根据集团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统一部署，逐步强化两型产业项目的投资经营，为公司业务发展升级夯实基础。

2、创新机制，千方百计抓好融资

一是充分利用集团公司主体信用进行直接市场融资，大力推进企业债券、中期票据、PPN、公司债、资产证券化等直接市场融资产品申报发行工作。二是灵活利用子公司的经营特点，通过子公司融资，集团公司担保的形式进行银行融资，逐步做强子公司的同时，增强集团公司抗风险能力。

3、鼓足干劲，全力推进项目建设

按照市场化的思路加快项目建设，不断提升项目品质，突出“两型”示范亮点，加强施工现场管控，优化设计方案，加强项目管理水平，全力推进项目建设。

4、创新理念，加大土地一级开发力度

一是从闲置土地入手“找”增量，把云龙大道等道路建设征拆中收储的企业旧厂房等土地改造利用，对土地批而未供、供而未用、用而不足等项目进行全面清理；二是从重大项目入手“赚”增量，变“招商引资”为“招商选资”，提高土地利用门槛，力求引进占地少、技术含量高、污染少、附加值高的产业和项目，以科技含量提高土地的投入产出率

，实现土地资源利用效益的最大化；三是正确处理好土地资源稀缺性与招商项目用地

需求的矛盾，把握好土地开发全面铺开与重点项目按时供地的关系和节奏。

5、集中发力，“两型”产业力争新突破

切实做好湖南云龙大数据产业新城项目的前期工作和后续建设，完成项目北区一期选址地块约 156 亩征拆、报批工作；大力推进林科大综合片区开发项目，争取尽早产生效益；根据集团公司的实际情况，做好湖南发展云龙置业有限公司、湖南开元云峰湖投资公司、云龙投资管理公司、云龙管线公司等现有参控股企业股权的管理；积极参与 2016 年年底启动的株洲市土地开发基金和株洲云龙创新创业引导基金，积极发挥基金的产业引导作用。

6、继续加强项目策划工作

产业经营项目的策划和开发是发行人在新形势下业务发展转型升级的重要内容和基础

。发行人在未来 2-3 年内围绕业务发展升级的需要，紧密联系云龙示范区的产业发展和布局谋划了一批优质、完全市场化运作、具备市场竞争能力的项目。

7、进一步增强其他子公司盈利能力

加快经营步伐，不断拓展子公司业务。建设公司不断提升队伍施工水平，加大自主施工力度，提升产品品质；做好资质升级，提升市场竞争力，建设苗木基地并有效运营。资源公司加快推进加油站工作，按照协议全面完成加油站的征地拆迁及相关手续办理、交付工作；盘活资产，多样化设置户外广告；大力推进管线集约化建设。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经营风险与对策

风险：公司作为国有企业，政府对公司的治理结构、战略规划、经营决策等方面存在干预的可能性，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可能影响到公司自身的经营状况和业务拓展。政府的不当干预，可能使公司经营风险加剧。

对策：公司正进一步加强与政府的沟通、协商，并在当地政府部门的大力扶持和政策支持下，不断加强管理，提高公司整体运营实力；进一步密切与商业银行、政策性银行的业务联系，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多渠道筹集资金，有效降低融资成本；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加快公司的市场化改制改革，提高运营效率。

（2）行业政策风险与对策

风险：公司主要从事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等行业，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中央和地方政府在固定资产投资、城市规划及土地使用方面有不同程度的调整。上述宏观政策方面的调整可能会影响发行人的经营活动，不排除在一定的时期内对公司

的经营环境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

对策：针对可能出现的政策性风险，发行人进一步跟踪政府的政策取向，加强对国家产业结构、金融政策及财政政策的深入研究，提前采取相应的措施以降低国家政策变动所造成的影响。同时，公司强化内部管理，降低可控成本，提高经营效益。

（3）经济周期风险与对策

风险：公司承担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土地整理开发等业务与经济周期具有明显相关性。如果未来经济增长放慢或出现衰退，城市基础设施的使用需求可能同时减少，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所在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及未来发展趋势也会对项目经济效益产生影响。

对策：公司将依托综合经济实力，提高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从而抵御外部经济环境变化对其经营业绩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并实现真正的可持续发展。随着国家拉动内需政策及加大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关注与投入和株洲市经济发展水平的提高，对城市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的需求日益增长，公司的业务规模和盈利水平也将随之提高，因而公司抵御经济周期风险的能力也将逐步增强。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发行人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拥有充分的独立性。此外，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规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销售交易的价格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下的交易价格确定。集团本部与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之间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与往来均已在合并报表编制过程中按相关会计政策与制度对冲抵消。

涉及到公司关联方往来及资金拆借的，相关决策依据为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内部统借统还资金业务须签订统借统还资金协议，实行资金的有偿使用，子公司之间不允许统借统还，参股公司原则上不允许统借统还。

公司关联交易应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进行，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发生交易活动时，相关责任人应审慎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如果构成关联交易，应在各自权限内履行审批、报告义务。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按照信息披露制度进行严格信息披露。

（四）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资产或股权收购	-
资产或股权出售	-
资金拆借，作为拆出方	13.53
资金拆借，作为拆入方	61.25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22.57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云龙 01
3、债券代码	185625.SH
4、发行日	2022 年 4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29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7 年 4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1.53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9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用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的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5 云龙 02
3、债券代码	242804.SH
4、发行日	2025 年 4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4 月 17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30 年 4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取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5 云龙 01
3、债券代码	242803.SH
4、发行日	2025 年 4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4 月 17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8 年 4 月 17 日
7、到期日	2030 年 4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2.19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5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取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2 年第一期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2 云发 01、22 株云发 01
3、债券代码	184209.SH、2280015.IB
4、发行日	2022 年 1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19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 年 1 月 19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1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7.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3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至第 7 年末每年分别偿还本金的 20%，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云龙支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用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的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1 年第一期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 云发 01、21 株云发 01
3、债券代码	184114.SH、2180450.IB
4、发行日	2021 年 11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11 月 11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11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0.8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至第 7 年末每年分别偿还本金的 20%，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云龙支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用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的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3 云龙 02
3、债券代码	138964.SH
4、发行日	2023 年 2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 年 2 月 28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2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5.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取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2 云龙 03
3、债券代码	137922.SH
4、发行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1 月 4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11 月 4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11 月 4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9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取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85625.SH
债券简称	22 云龙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7922.SH
债券简称	22 云龙 0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4209.SH、2280015.IB
债券简称	22 云发 01、22 株云发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8964.SH
债券简称	23 云龙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4114.SH、2180450.IB
债券简称	21 云发 01、21 株云发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2803.SH
债券简称	25 云龙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2804.SH
债券简称	25 云龙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85625.SH
债券简称	22 云龙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经营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监测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7922.SH
债券简称	22 云龙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经营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监测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8964.SH
债券简称	23 云龙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经营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监测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4114.SH、2180450.IB
债券简称	21 云发 01、21 株云发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设立债权代理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监测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4209.SH、2280015.IB
债券简称	22 云发 01、22 株云发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设立债权代理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监测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2803.SH
债券简称	25 云龙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监测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2804.SH
债券简称	25 云龙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监测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85625.SH、137922.SH、138964.SH

债券简称	22 云龙 01、22 云龙 03、23 云龙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本期债券由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偿债计划：发行人在充分预测未来财务状况的基础上，对各期债券的本息支付做了充分可行的偿债安排。公司成立了债券偿付工作小组，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放、偿付资金安排、信息披露等工作。同时，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偿债计划，并将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偿债安排，保证本息按时足额兑付。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稳健，其较好的盈利能力及较为充裕的现金流，为各期债券能够按时、足额偿付提供了有力保障。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情况执行

债券代码：184114.SH、2180450.IB

债券简称	21 云发 01、21 株云发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1、信用安排：本期债券由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2、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至第7年末每年分别偿还本金的20%，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p> <p>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发行人优良的资信为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了进一步的流动性支撑；2、畅通的外部融资渠道能够为本期债券到期偿付提供进一步支撑；3、当地政府对发行人发展给予大力支持。</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情况执行

债券代码：184209.SH、2280015.IB

债券简称	22 云发 01、22 株云发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1、信用安排：本期债券由湖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2、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至第7年末每年分别偿还本金的20%，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p> <p>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发行人优良的资信为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了进一步的流动性支撑；2、畅通的外部融资渠道能够为本期债券到期偿付提供进一步支撑；3、当地政府对发行人发展给予大力支持。</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情况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签字会计师姓名	匡增平、张少球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38964.SH、185625.SH、137922.SH
债券简称	23 云龙 02、22 云龙 01、22 云龙 03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二路街道新闸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3 楼
联系人	刘阳
联系电话	15810858366

债券代码	184114.SH/2180450.IB、184209.SH/2280015.IB
债券简称	21 云发 01、21 株云发 01；22 云发 01、22 株云发 01
名称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云龙支行
办公地址	株洲云龙示范区职教城 3 号楼
联系人	谭铖臣
联系电话	0731-28868768

债券代码	242803.SH、242804.SH
债券简称	25 云龙 01、25 云龙 02
名称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4 层
联系人	刘洪芳、黄浩然、黄晴、高兴旺
联系电话	010-65546300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8964.SH 、 185625.SH 、 137922.SH 、 184114.SH/2180450.IB、184209.SH/2280015.IB
债券简称	23 云龙 02、22 云龙 01、22 云龙 03、21 株云发 01/22 云发 01、22 株云发 01/22 云发 01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院 2 号楼 17 层

债券代码	242803.SH、242804.SH
债券简称	25 云龙 01、25 云龙 02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院 2 号楼 17 层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138964 .SH、 185625 .SH、 137922 .SH、 184114 .SH/21 80450. IB、 184209 .SH/22 80015. IB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4月30日	服务期限已满	公开招标	无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主要经	子公司营业收	子公司净利润	子公司总资产	子公司净资产	变动类型（新	新增、减少原
-------	--------	--------	--------	--------	--------	--------	--------

	营业务 及其开 展情况	入				增或减 少)	因
株洲市 北斗产 业发展 投资控 股集团 有限公 司	主要定 位为北 斗产业 和规模 应用投 资运营 商	2.78	0.28	21.83	18.95	减少	根据政 府批复 文件无 偿划转

相关事项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北斗集团不再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将对发行人的总资产、净资产、总营收和净利润等造成一定影响，但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发行人的偿债事项和偿付安排产生变化。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 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 明原因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	20.84	77.70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增加
应收账款		4.73	-58.83	主要系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回收以及划出子公司株洲市北斗产业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致
其他应收款	往来款	40.00	-44.70	主要系以前年度其他应收款清收所致
存货	开发成本及 待开发土地	269.30	-1.55	不适用
其他流动资 产		4.38	11.46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		3.00	-42.87	主要系对湖南华强文化科技有限公司由长期股权投资重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所致
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		3.94	158.85	主要系对湖南华强文化科技有限公司由长期股权投资重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所致
投资性房地 产	房屋建筑物 和土地使用 权	21.58	1.20	不适用
固定资产		3.24	-7.76	不适用
无形资产		8.25	-3.65	不适用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20.84	3.81		18.26%
存货	269.30	39.42		14.64%
在建工程	1.47	1.28		86.88%
长期股权投资	82.57	1.00		1.21%
投资性房地产	21.58	20.59		95.43
合计	395.75	66.09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3.28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1.43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85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1.32%，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104.48亿元和101.12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3.2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2.00	53.54	55.54	54.92%
银行贷款	-	9.80	21.83	31.63	31.28%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3.40	10.55	13.95	13.80%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	15.20	85.92	101.12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17.92亿元，企业债券余额9.8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27.82亿元，且共有12.72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2025年5至12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172.02亿元和147.69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4.1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2.86	53.54	56.4	38.19%
银行贷款		29.32	48.71	78.03	52.8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3.72	9.54	13.26	8.98%
其他有息债务					
合计		35.90	111.79	147.69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7.92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0.66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7.82 亿元，且共有 12.72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15.25	16.50	8	-
应付票据	0.09	0.06	48.26	主要系正常业务开展导致应付商业承兑票金额增加
应付账款	3.12	3.04	2.71	-
预收款项	0.19	0.48	-60.45	主要系前期预收款项本期结转所致
合同负债	2.26	2.89	-21.85	-
应付职工薪酬	0.01	0.07	-86.15	主要系本期支付职工薪酬所致
应交税费	2.03	2.51	-19.35	-
其他应付款	72.52	75.56	-4.03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4	34.56	-41.43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0.21	0.24	-13.67	-
长期借款	48.71	60.94	-20.07	-
应付债券	63.39	54.84	15.59	-
长期应付款	17.69	23.12	-23.46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0.55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0.05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株洲市云发融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是	100%	投资活动、资产管理服务等	182.16	51.01	11.03	0.86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 2.08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 6.07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 3.99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6.07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²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 为《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年)》盖章页)

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4月30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83,764,143.12	1,172,627,597.7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40,000.00
应收账款	472,798,511.87	1,148,444,578.0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92,198,057.32	180,578,359.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999,870,328.02	7,233,230,165.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929,679,167.19	27,353,974,882.7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7,510,584.94	392,526,285.01
流动资产合计	34,315,820,792.46	37,483,021,868.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85,103,253.43
长期股权投资	299,988,928.05	525,066,809.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4,384,316.76	152,358,891.6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6,472,015.53	107,588,791.82
投资性房地产	2,157,550,640.00	2,131,956,878.11
固定资产	324,254,954.14	351,546,577.45
在建工程	147,473,907.89	137,206,767.0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24,616,565.58	855,857,745.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01,469.42	4,015,351.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92,046.62	11,709,303.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75,282.00	1,975,28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51,310,125.99	4,864,385,650.74
资产总计	38,567,130,918.45	42,347,407,518.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25,000,000.00	1,649,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088,448.24	6,130,000.00
应付账款	312,127,863.03	303,884,284.88
预收款项	18,904,934.53	47,797,953.84
合同负债	226,212,432.34	289,461,603.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17,634.71	6,624,707.40
应交税费	202,658,540.13	251,289,485.99
其他应付款	7,251,535,667.85	7,556,159,515.61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4,000,715.67	3,455,920,331.70
其他流动负债	20,622,087.27	23,886,240.46
流动负债合计	11,591,068,323.77	13,590,654,123.5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870,905,645.69	6,094,166,749.30
应付债券	6,338,751,600.00	5,483,750,000.0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769,300,576.20	2,311,571,393.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2,911,400.00	34,891,06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011,869,221.89	13,924,379,209.69
负债合计	24,602,937,545.66	27,515,033,333.23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1,000,000,000.00	9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347,354,791.61	8,379,873,088.41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35,340,362.87	545,529,630.3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8,397,141.95	66,130,266.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83,106,400.56	3,099,089,730.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2,104,198,696.99	12,990,622,715.42
少数股东权益	1,859,994,675.80	1,841,751,470.19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3,964,193,372.79	14,832,374,185.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38,567,130,918.45	42,347,407,518.84

公司负责人: 刘登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欣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冯水英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9,409,446.93	392,053,012.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3,598.28	22,720.32
其他应收款	14,909,812,674.23	11,929,658,283.0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333,961,335.88	6,804,179,656.8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6,138.01	29,618.01
流动资产合计	23,323,453,193.33	19,125,943,291.2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495,639,863.16	1,021,718,463.16
长期股权投资	8,257,012,398.74	9,583,413,200.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6,516,943.01	3,087,836.5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000,000.00	2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431,591,368.00	432,079,591.00
固定资产	48,423.21	136,627.76
在建工程	28,527,093.42	27,054,407.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67,547.40	1,398,139.8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719.58	22,695.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26,850.41	10,926,850.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76,236,206.93	11,104,837,811.70
资产总计	33,799,689,400.26	30,230,781,102.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0,000,000.00	17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088,448.24	6,130,000.00
应付账款	2,840,986.87	2,077,894.5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807,232.00
应交税费	142,211,734.66	142,262,853.22
其他应付款	6,988,838,404.11	5,326,660,513.5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20,755,000.00	2,761,930,083.0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653,734,573.88	8,415,868,576.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82,486,857.42	2,220,870,000.00
应付债券	6,338,751,600.00	5,398,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6,799,304,018.77	4,264,351,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805,400.00	10,805,4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331,347,876.19	11,894,026,400.00
负债合计	23,985,082,450.07	20,309,894,976.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	9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904,043,911.93	7,827,872,442.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82,262,015.32	387,381,415.3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8,397,141.95	66,130,266.51

未分配利润	1,389,903,880.99	739,502,002.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814,606,950.19	9,920,886,126.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799,689,400.26	30,230,781,102.98

公司负责人：刘登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欣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水英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938,404,077.12	2,287,513,333.94
其中：营业收入	1,938,404,077.12	2,287,513,333.9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32,085,433.38	2,160,604,195.92
其中：营业成本	1,752,987,719.55	1,947,471,830.5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4,260,568.95	44,196,906.56
销售费用	12,884,557.58	33,280,211.06
管理费用	109,155,977.23	117,468,507.6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2,796,610.07	18,186,740.12
其中：利息费用	46,782,364.44	54,423,784.85
利息收入	24,203,444.96	37,164,944.09
加：其他收益	53,993,208.33	88,121,754.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87,212.07	-30,363,567.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927,234.43	-31,011,934.8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0,124.28	-2,944,587.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5,073.92	-867,410.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039,589.64	180,855,327.23
加：营业外收入	623,352.63	819,840.00
减：营业外支出	537,321.63	2,434,678.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125,620.64	179,240,488.30
减：所得税费用	947,842.62	22,612,405.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177,778.02	156,628,082.4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177,778.02	156,628,082.4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283,545.80	132,490,650.9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105,767.78	24,137,431.4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1,129.58	1,476,777.3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07,741.49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189,267.43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7,741.4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7,741.49

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1,129.58	169,035.82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426,648.44	158,104,859.7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6,283,545.80	133,798,392.4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56,897.36	24,306,467.2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刘登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欣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水英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853,917.75	1,021,974.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4,820,694.01	24,196,682.5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8,678.09	153,198.1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7,668.83	131,269.57
加：其他收益		40,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0,303,604.50	-11,717,041.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2,796,135.83	-10,819,076.19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8,223.00	-115,923.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3,112,091.65	2,795,180.46
加：营业外收入		1.25
减：营业外支出	443,337.30	334,324.3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2,668,754.35	2,460,857.3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2,668,754.35	2,460,857.3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2,668,754.35	2,460,857.3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19,4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19,4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19,40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17,549,354.35	2,460,857.3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刘登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欣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水英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0,304,348.55	1,140,142,848.4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01,266.02	248,699,402.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56,130,570.58	16,820,525,351.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90,136,185.15	18,209,367,602.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7,789,790.40	1,346,166,710.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065,828.88	76,859,476.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5,575,336.22	315,680,205.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42,586,082.59	14,966,839,396.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02,017,038.09	16,705,545,788.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8,119,147.06	1,503,821,814.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05,718.07	201,041,684.4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08,176.18	6,373,140.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54,295.27	5,714,828.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9,598.98	213,129,653.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5,151,303.49	248,791,464.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3,248,571.00	34,1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931,113.27	438,088,72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0,330,987.76	720,980,184.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171,388.78	-507,850,530.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9,702.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89,702.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46,101,539.00	7,065,604,529.1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7,684,090.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04,275,331.34	7,065,604,529.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806,402,064.28	6,808,562,687.3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22,090,624.51	1,133,674,267.0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51,496.00	241,554,601.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40,744,184.79	8,183,791,555.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6,468,853.45	-1,118,187,026.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5,478,904.83	-122,215,743.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7,726,622.04	849,942,365.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3,205,526.87	727,726,622.04

公司负责人：刘登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欣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水英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17,322,186.47	8,124,130,795.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17,322,186.47	8,124,130,795.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130,000.00	21,214,080.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116,762.58	21,988,038.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238,062.48	63,839,809.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54,111,905.90	6,264,607,953.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21,596,730.96	6,371,649,882.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4,274,544.49	1,752,480,912.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91,710.88	2,102,034.3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1,710.88	2,422,034.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158.50	16,76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2,071,811.00	2,7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6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097,969.50	2,805,36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206,258.62	-383,325.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01,823,053.43	3,002,540,8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1,189,765.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53,012,818.77	3,002,540,8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40,618,025.61	4,071,070,014.8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32,622,718.71	766,369,610.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60,996.00	37,071,55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7,801,740.32	4,874,511,181.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5,211,078.45	-1,871,970,381.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9,730,275.34	-119,872,794.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2,053,012.97	511,925,807.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1,783,288.31	392,053,012.97

公司负责人：刘登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欣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水英

